

华泰柏瑞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更新日期：2020年8月2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华泰柏瑞信用增利债券 | 基金代码 | 164606 |
| 基金管理人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1-09-22 | 上市交易所 上市日期 |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1-12-12 |
| 基金类型 | 债券型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基金经理 | 陈东 | 开始担任本基金 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17-11-22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07-04-03 |
| 基金经理 | 朱向临 | 开始担任本基金 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19-02-25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12-10-26 |
| 其他 | 本合同存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说明原因和报送解决方案。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办理。 | |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 | |
|------|---|
| 投资目标 | 通过系统的信用分析，优化投资组合，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A股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地方政府债券、商业银行金融债券、商业银行次级债、 |

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本基金也可投资于股票、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权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或新股增发，并可持有因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因持有股票被派发的权证、因投资于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资产占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合计不低于80%；投资于权益类金融工具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20%；基金转入开放期后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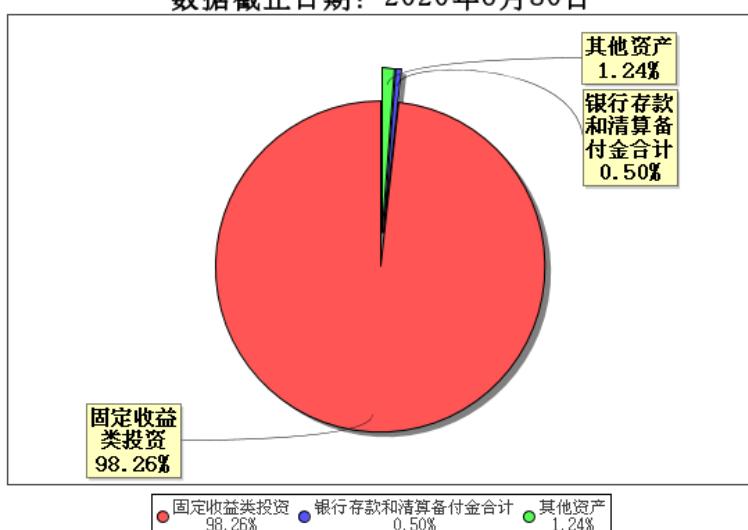
本基金所指信用债券是指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地方政府债券、商业银行金融债券、商业银行次级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除国债和中央银行票据之外的、非国家信用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 | |
|--------|--|
| 主要投资策略 |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2、债券投资策略；3、新股认购策略；4、权证投资策略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债综合指数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

注：详见《华泰柏瑞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十二部分“基金的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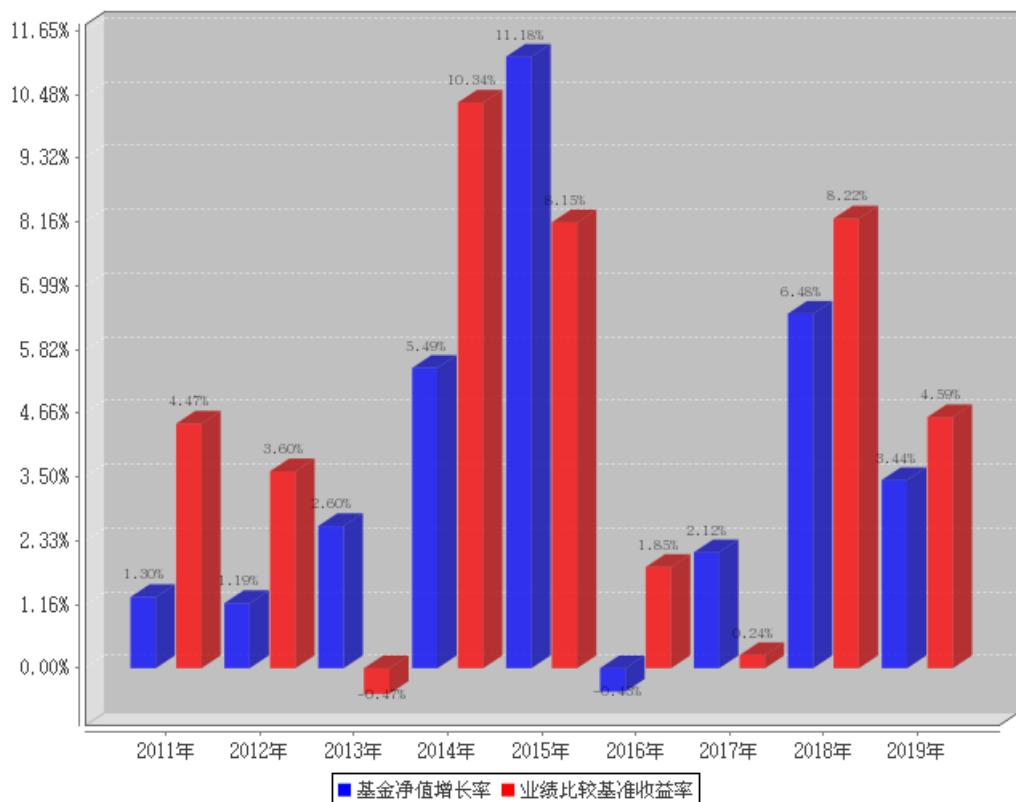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0年6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19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 收费方式 / 费率 | 备注 |
|---------------|------------------------------|--------------|--------|
| 申购费 (前端收费) | M < 50 万 | 0.8% | |
| | 50 万 ≤ M < 200 万 | 0.6% | |
| | 200 万 ≤ M < 500 万 | 0.4% | |
| 赎回费 | M ≥ 500 万 | 1000 元/笔 | |
| | N < 7 天 | 1.50% | 场内赎回费率 |
| | N ≥ 7 天 | 0.10% | 场内赎回费率 |
| | N < 7 天 | 1.50% | 场外赎回费率 |
| | 7 天 ≤ N < 365 天 | 0.10% | 场外赎回费率 |
| | 365 天 ≤ N < 730 天 | 0.05% | 场外赎回费率 |
| | N ≥ 730 天 | 0% | 场外赎回费率 |

注：场外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期限递减。从场内转托管至场外的基金份额，从场外赎回时，其持有期限从转托管日转入确认日开始计算。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 |
|------|----------|
| 管理费 | 0.30% |

| | |
|------------|-------|
| 托管费 | 0.10% |
|------------|-------|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基金费用包含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基金风险按来源主要分为：

(1) 市场风险 (2) 信用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4) 操作风险 (5) 合法合规风险 (6) 其它风险 (7) 本基金的特有风险：本基金的主要投资对象是信用债券，具有较大的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包括信用价差风险和违约风险两部分组成。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泰柏瑞基金官方网站 [www.huatai-pb.com] [客服电话：400-888-0001]

- 《华泰柏瑞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合同》、
- 《华泰柏瑞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协议》、
- 《华泰柏瑞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